

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10 部门关于转发《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9 部门关于深化“创业齐鲁”建设实施创业模式引领行动的意见》的通知

威人社字〔2026〕15 号

各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国家级开发区科技创新局、经济发展局、财政金融局、社会事业局、商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为深入落实“创业齐鲁”行动，推进“科技成果+创业”“产业发展+创业”“职业技能+创业”“民生需求+创业”四类创业模式落地，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。现将《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9 部门关于深化“创业齐鲁”建设实施创业模式引领行动的意见》（鲁人社字〔2026〕79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意见，请一并贯彻落实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实施创业模式引领行动，是深化“创业齐鲁”建设、打造“创业威海”特色品牌的重要抓手。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任务台账，确保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见效。

二、强化协同联动，提升服务质效。各部门要加强政策衔接和资源共享，打通“政策落地-导师对接-项目培育-产业赋能”

全链条服务链路，统筹用好创业孵化基地、特色创业街区、微创园等重点平台资源，面向各类创业群体提供精准化、专业化、全周期扶持，持续放大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。

三、加强宣传调度，确保工作成效。各部门要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，及时总结本地本部门的典型案例和工作进展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将会同相关部门定期开展调度，推动全市创业模式引领行动走深走实。

附件：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9 部门关于深化“创业齐鲁”建设实施创业模式引领行动的意见

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威海市科学技术局

威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威海市财政局

威海市农业农村局

威海市商务局

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中国人民银行威海市分行

2026 年 10 月 12 日